

核能安全委員會第 6 次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27 日(星期二)上午 10 時整

貳、地點：核安會 2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張代理主任委員欣

紀錄：汪若晴

肆、出席人員：

張代理主任委員欣、劉委員文熙、程委員明修、黃委員偉慶、龍委員世俊(請假)、張委員惠雲(請假)

伍、列席人員：

王主任秘書重德、李組長綺思、高組長斌、張組長淑君、黃組長俊源、陳組長文泉、陳主任志平、何主任雲英、吳主任建曄

陸、報告事項：

第一案：本會各業務單位工作報告。

提案單位：綜合規劃組

決定：洽悉。

第二案：本會及所屬機關 114 年度預算案情形（含出國及赴大陸計畫）。

提案單位：主計室

決定：

一、洽悉。

二、為配合後續立法院審議預算，請各單位確實熟稔所管業務重點及預算編列內容，對外清楚論述說明，以避免預算遭重大刪減、凍結，影響明年各項施政成效。

三、出國及赴大陸計畫請依核定計畫切實執行，如有特殊原因必須變更者，請確依本會及所屬機關出國計畫編審要點規

定辦理計畫變更作業。

第三案：普瑞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放射性物質生產設施建造許可申請案。

提案單位：輻射防護組

決定：

- 一、確認本許可案。
- 二、請於設施建造期間派員至現場視察，確認輻射安全評估報告相關內容及承諾事項均能落實，以維護施工品質與安全，並監督該公司建立相關作業程序書（SOP），以完善輻射安全管理制度；另相關管制規範須精進之處，宜於修法時納入考量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捌、散會(上午 11 時 25 分)